

佳木斯市前进区民政局文件

关于 2023 年度前进区民政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情况的报告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前进区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推进我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有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是深入开展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支部会议学习重点内容，领导干部带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重要权威辅助读物加强学习，扎实推进会前学法。局机关党支部充分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宣讲”方式，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结合起来，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把准民政工作的着力点和落脚点。二是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区民政局积极参加“大力弘扬宪法

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宪法主题活动，在新玛特商场一楼大厅设立宣传服务台，通过布置展板、发放宣传材料和现场解答市民疑问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发放《社会组织管理法》《民法典婚姻家庭篇》宣传单 200 余份，现场接待、解答群众咨询 30 余人次，深受群众欢迎。三是加强民政政策法规的学习。结合业务工作，重点学习宣传《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民办非企业管理条例》等。通过业务大讲堂、会前讲法等多种形式的学习，进一步提升了业务水平，同时加强了民政系统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与运用，为今后更好的运用法律打下基础。

二、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3 年，虽然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仍存在不足和薄弱环节。主要表现为法律专业背景的工作人员较少、理论储备不足、运用新型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加强。法治教育形式需进一步丰富，普法宣传形式还有待创新。法治教育培训普遍注重条文通读，学习内容较为枯燥，未生动结合案例分析，导致学用结合效果不佳。

三、2023 年度党政要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是领衔履职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把学习党的政策理论与学习民政业务知识紧密结合起来，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区政府部署上来，统筹谋划部署。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将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工作规

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将法治工作与民政保障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做到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导，有效推动了民政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严守纪律底线。认真落实作风建设有关规定，严格财务审批程序，自觉遵守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自觉接受干部群众监督。二是亲自部署细化落实重点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体系，联合多部门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工作。依法依规落实救助政策、低保特困提标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体系建设，加强社会组织管理工作等。三是依法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四、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1. 加强学法培训，抓好执法队伍建设。认真持续组织好学习、宣传和培训工作，使全局干部职工掌握依法行政程序要求，通过提高自身素质、提高执法水平，扎实打造法治民政。

2. 强化服务意识，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增强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在严格依法办事的基础上，强化服务意识，进一步改进服务质量。通过前进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发布民政工作的有关信息，做到职责明确化，程序公开化。

佳木斯市前进区民政局

2024年1月22日